

臺南市議長盃反霸凌反毒品徵文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鑒於青少年校園霸凌、藥物濫用……等不當行為日益嚴重，為讓國高中學生深刻體悟霸凌及毒品的危害性，培養良善的校園風氣，消弭犯罪於無形，建立健康和樂的社會，特舉辦「反霸凌反毒品」徵文比賽。

1.煩請台南市各高中(職)國中於校內舉辦反毒反霸凌作文比賽。

2.請校長擇優 2~5 名作品以電子檔寄送聯合會電子信箱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議會

三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家長會聯合會

四、合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成功國際青年商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、臺南市中等學校校長協會

六、參賽辦法：請於截止日期前把稿件電子檔連同個人資料【包括參加組別、學校名稱、姓名、聯絡電話、住址，請寫在作品第一頁，作文從第二頁開始】email 至聯合會信箱 ttnpua@gmail.com 信件主旨請註明「臺南市議長盃反霸凌反毒品徵文比賽」。

參加資格		徵文題目	
組別	對象	題目	字數
國中組	臺南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學生	1. 毒品趕走，揮灑自我 2. 反霸凌，我可以	800 字以上
高中組	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學生	1. 因為我關心，校園零霸凌 2. 向未來說 HI 向毒品說 NO	1,000 字以上

注意：以學校為單位，每校限報名 2-5 名學生。

七、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3 月 10 日，逾期寄送之稿件，概不受理。

八、活動總幹事：家長會聯合會 陳建銘 副公關長

九、聯絡電話：總幹事陳建銘副公關長 0930-975986、秘書處 06-2930099

十、評審作業程序：所有合乎本辦法規範之徵稿作品，由聯合會延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，入選者將另函通知。

十一、錄取名額與獎勵：

組別	獎勵
國中組	優勝十名：獎狀乙紙，獎學金 2,000 元。 佳作十名：獎狀乙紙，獎學金 500 元。
高中組	優勝十名：獎狀乙紙，獎學金 2,000 元。 佳作十名：獎狀乙紙，獎學金 500 元。

備註：優勝作品將刊載於聯合會 20 週年慶典特刊，並邀請優勝學生出席聯合會 20 週年慶典，優勝作品展示於典禮會場，典禮中邀請郭信良議長頒獎。

十二、頒獎時間：108 年 3 月 23 日(星期六)下午 6:00~9:00

十三、頒獎地點：麗新大酒店三樓 (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218 號)

十四、其他：

1.參選作品不得為「已發表作品及曾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作品」；曾經參加過其他比賽而未獲獎作品則可參賽。

2.入選作品如有冒偽、抄襲、拷貝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公開徵文比賽或展出，查證

- 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，獎位不遞補。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
- 3.參選作品若違反著作權，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 - 4.參選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 - 5.入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將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廣告宣傳、刊印、公開展示等權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 - 6.關於徵文辦法之內容，主辦單位隨時保有更動之權利。